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智慧农业

公告编号：2020-047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继续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披露《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2017-049），公告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知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动集团”、“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2017年11月13日至2020年11月12日。根据2020年11月1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显示江动集团所持股份被继续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继续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江动集团	是	369,704,700股	100%	25.95%	2017年11月13日	2023年11月11日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

截至2020年11月12日，江动集团所持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司法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江动集团	369,704,700股	25.95%	369,704,700股	100%	25.95%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日，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提供的数据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均未收到与本次司法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或书面通知。

2、公司控股股东因债务问题导致其所持股份被相关债权人申请执行司法冻结。根据控股股东提供的信息，目前控股股东债务重组仍处于《债务重组框架协议

议》约定的重组期内，各项债务重组工作仍在有序推进。

3、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本次被继续司法冻结事项，目前未对公司控制权、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将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督促控股股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四日